

项目编号：20508-2025-Q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第二阶段)



组织名称：河北桐赫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质量管理体系（QMS）50430（EC）

环境管理体系（EMS）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MS）

能源管理体系（ENMS）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FSMS/HACCP）

其他

审核组长（签字）：徐素娟

审核组员（签字）：徐素娟

报告日期：2025年4月23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编制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8号1幢-3至26层101内8层810

电话：010-8225 2376

官网：www.china-isc.org.cn

邮箱：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首末次会议签到表■文件审核报告
■第一阶段审核报告■不符合项报告□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露。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审核组长：徐素娟

组员：徐素娟



受审核方名称：河北桐赫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徐素娟	组长	审核员	2024-N1QMS-4022868	29.10.07

其他人员

序号	姓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自
1	吕朋博、张聪辉	向导	受审核方
2		观察员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的目的是依据审核准则要求，在第一阶段审核的基础上，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管理体系范围覆盖的场所、管理体系文件、过程控制情况、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的遵守情况、内部审核与管理评审的实施情况，判断受审核方（**质量管理体系**）与审核准则的符合性和有效性，从而确定能否推荐注册认证。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结合审核联合审核一体化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

d) 相关的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货物进出口管理条例、民法典、产品质量法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职业健康安全及卫生标准：小型面粉加工成套设备JB/T 8838-2014、锤片式工业饲料粉碎机JB/T 11683-2013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合同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2025年04月22日 上午至2025年04月22日 下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4年9月1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 现场审核 远程审核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Q：玉米磨粉机、小麦磨粉机、动物饲料机的出口销售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槐安东路 158 号鑫科国际广场商业办公楼 01-2104

办公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槐安东路 158 号鑫科国际广场商业办公楼 01-2104

经营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槐安东路 158 号鑫科国际广场商业办公楼 01-2104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无

1.5.4 一阶段审核情况：

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2025 年 4 月 21 日进行了第一阶段审核，审核结果详见一阶段审核报告。

一阶段识别的重要审核点：管理体系文件控制、出口销售过程控制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未调整；有调整，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0）项，轻微不符合项（1）项，涉及部门/条款：综合部 Q7.2 条款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现场跟踪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2025 年 5 月 21 日前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 2026 年 5 月 20 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本次不符合的验证；出口销售过程控制；管理体系变更情况；管理体系绩效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公司重视产品质量，遵纪守法，信守合同，重视诚信。公司领导层重视管理体系工作。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质量管理体系能够全面有效地予以贯彻实施，各部门人员能基本理解和实施本部门涉及的



相关过程。各部门涉及的过程能有效予以控制。主要人员对标准的理解需进一步加强。

2) 风险提示：加强培训，提高各层级人员的质量意识，提高内审员审核能力。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无

二、受审核方基本情况

1) 组织成立时间：2019年12月4日，体系实施时间：2024年9月1日

2) 法律地位证明文件有：

查看营业执照：河北桐赫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营业执照：91130108MA0EDEK30F，成立日期2019年12月4日，法定代表人为吕朋博，注册资本伍佰万元整，住所：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槐安东路158号鑫科国际广场商业办公楼01-2104，营业执照经营范围覆盖本次审核范围。

查看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备案登记表编号：03884778，住所：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槐安东路158号鑫科国际广场商业办公楼01-2104，经营场所：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槐安东路158号鑫科国际广场商业办公楼01-2104。备案日期：2020年8月3日。

查看租赁合同：公司的经营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槐安东路158号鑫科国际广场商业办公楼01-2104，租赁，查看场地租赁合同：出租方“翟立鹏”，租赁期限2020.7.1至2025.6.30。面积113平方米。

3) 审核范围内覆盖员工总人数：5人。

倒班/轮班情况（若有，需注明具体班次信息）：无

4) 范围内产品/服务及流程：

策划形成了出口销售流程：

签订合同—采购—索取产品出厂检验报告—货运代理（含报关、运输）—客户提货—安装（供方负责）—客户验收。

策划制定了《销售服务规范》，对销售服务过程进行了规范。策划了销售过程相关的记录。

三、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3.1 管理体系的策划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查看营业执照：河北桐赫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营业执照：91130108MA0EDEK30F，成立日期2019年12月4日，法定代表人为吕朋博，注册资本伍佰万元整，注册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槐安东路158号鑫科国际广场商业办公楼01-2104，营业执照经营范围覆盖本次审核范围。

公司的经营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槐安东路158号鑫科国际广场商业办公楼01-2104，租赁，查看场地租赁合同：出租方“翟立鹏”，租赁期限2020.7.1至2025.6.30。面积113平方米。有3间办公室。



主要从事玉米磨粉机、小麦磨粉机、动物饲料机的出口销售。

该公司按照 GB/T19001-2016 标准要求建立并实施了质量管理体系，编制了质量手册，于 2024 年 9 月 1 日发布、实施。公司现有：综合部、销售部两个职能部门，组织结构清晰，各岗位职责明确；现有人员 5 人，无倒班情况。

公司建立了质量方针，在手册中保持“用户第一、质量第一、信誉第一、客户满意”。方针与企业宗旨相符，隐含了满足要求和持续改进的承诺，为制定管理体系目标提供了框架。通过管理体系文件的分发、内部培训、宣传栏张贴等形式进行传达，方针已告知员工，并在管理评审会上对其适宜性进行评价。方针基本适宜。

公司建立了目标，在手册中明确了目标：“顾客满意度 ≥ 90 分，采购产品合格率 $\geq 98\%$ ”。目标设置适宜，将总目标分解到各部门，可测量。每月统计考核一次。抽查 2024 年 12 月、2025 年 1 月、2025 年 3 月管理目标统计表，部门目标已完成。统计人：王建峰，审批：吕朋博。

与管理层沟通，公司通过管理评审、审核结果、监视测量分析评价结果、组织内外环境变化、客户要求及利益相关方的需求等方式来确定管理体系变更的需求。手册 6.3 规定了管理体系变更的策划要求，明确了管理体系变更时需考虑：变更目的及其潜在后果，管理体系的完整性，资源的可获得性，职责和权限的分配或再分配。与管理层沟通，管理体系建立实施后，无变更。

3.2 产品实现的过程和活动的管理控制情况及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和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需逐项就审核证据、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进行详细描述，其中 FH 应包括使用危害分析的方法和对食品职业健康安全小组的评价意见；H 体系还应包括针对人为的破坏或蓄意的污染建立的食品防护计划的评价）

产品和服务的要求：

手册 8.2 章，对与产品和服务有关的要求进行了规定。在签订合同前，了解客户对产品和服务的要求。抽查销售合同：

（玉米磨粉机）2025.01.05 销售玉米磨粉机 1 套，2025.01.19 销售玉米磨粉机 1 套，2024 年 09.10 销售玉米磨粉机 1 套。

（小麦磨粉机）2024.12.03 销售小麦磨粉机 1 套

（动物饲料机）2025.01.05 销售饲料机械 1 套

以上合同或订单信息明确，包括设备名称、规格、数量、交付方式等。

与部门负责人沟通，每个合同，在签订合同前均进行了口头评审，评审合同的可行性。合同签订后未发生变更。

外部提供过程、产品和服务的控制：

手册 8.4 章对采购过程控制进行了规定，并策划了《采购及供方控制程序》，对供方评价与选择、采购过程控制提出要求：

1) 供方评价与选择



查阅《合格供方一览表》，包括玉米磨粉机、小麦磨粉机、动物饲料机的供方及货运代理（含报关、运输）

外包方。包括：

赞皇粮机厂 玉米磨粉机、小麦磨粉机

曲阜市应用科技研究所 饲料机

河北乾宏机械有限公司 饲料机

赞皇县中天面粉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玉米磨粉机

查看以上外部供方的营业执照等证件，均有效。

查看了 货运代理（含报关、运输）外包方“河北艾尔希物流有限公司”的营业执照（91130113768126284H）、国际货运代理企业备案表（00029156）、道理运输经营许可证（冀交运管许可 石字 130101310998），均有效。

抽查外部供方的评价记录：查《供方评估报告》，评定日期为 2024.9.1，评价内容包括产品质量、完成交货周期及履约能力、生产能力、交货情况等，评审结论：均合格。

查对货运代理外包方：河北艾尔希物流有限公司的《供方评估报告》，评定日期为 2024.9.1，评价内容包括完成交货周期及履约能力、服务能力等，评审结论：合格。

2) 外部提供的过程、产品和服务的控制情况（含控制类型和程度）

公司验收，主要为索取供方提供的出厂检验报告，验收合格后办理货运代理。货代外包方从供方现场用集装箱运输至港口并进行报关，公司不进行采购品储存。

玉米磨粉机 1 套，2024.09.02 验收，合格。

玉米磨粉机 1 套，2025.02.05 验收，合格。

玉米磨粉机 1 套，2025.02.26 验收，合格。

小麦磨粉机 1 套，2025.01.14 验收，合格。

动物饲料机 1 套，2025.02.05 验收，合格。

3) 提供给外部供方的信息的充分性：抽查采购合同或采购订单：

（玉米磨粉机）

2024.08.05，采购玉米磨粉机 1 套

2025.01.09，采购玉米磨粉机 1 套

2025.01.20，采购玉米磨粉机 1 套

（小麦磨粉机）2024.12.04，采购小麦磨粉机 1 套

（动物饲料机）2025.01.12 采购动物饲料机械 1 套

外包过程：货运代理（含报关、运输），查见与“河北艾尔希物流有限公司”签订的货运代理协议书，负责办理港口及其他口岸进出库货物的订舱、报关、清关、拆装箱、提单签发及与此有关的其他作业的货运代理业务。明确了双方的权利与义务。公司采购的货物，经索取供方出厂报告合格后，通知货代外包方从供方现场用集装箱运输至港口并进行报关，公司不进行采购品储存。

生产和服务提供：



公司在受控条件下进行出口销售服务提供。

可获得的成文信息：公司编制了销售服务规范，对销售服务过程进行了规定。

出口销售过程监视和测量资源：实施销售服务考核的人员和考核表格，考核人员由总经理口头任命，销售服务考核表格由总经理进行了批准。

出口销售过程实施的监视和测量活动：不定期对销售人员进行销售服务质量检测，对销售人员进行了销售服务考核。

销售过程使用的设备设施：电脑、打印机

出口销售过程配备的人员：配备了适当数量的销售人员，上述人员了解销售产品知识，对销售服务过程进行了岗前培训，能胜任销售服务职责。

需确认过程：公司识别的需确认过程为销售过程，对销售过程进行了确认，查看 2024.9.1 日的《需确认过程确认表》，对销售服务过程进行了确认，确认内容包括人员、设备、资源、文件等，确认结论：确认通过。

采取措施防止人为错误：学习产品及销售知识，配备销售相关的票据和记录，防止发生人为错误。

实施放行、交付和交付后的活动：经相关人员评审后，签订销售合同或订单。产品由货运代理从供方直接发往客户现场。交付后的活动，主要为供方对设备进行安装，解决客户在使用中的问题，并进行满意度调查等。

关键过程控制的证据：关键过程为销售，抽查了出口销售产品的报关单、提单：

（玉米磨粉机）

2024.09.10 发货玉米磨粉机 1 套，出口货物报关单：020220240000869564，提单号：141401011695。

2025.02.10 发货玉米磨粉机 1 套，出口货物报关单：E20250001205018111，提单号：TXSV40036700。

2025.3.12 发货玉米磨粉机 1 套，出口货物报关单：021720250000061730，提单号：250881038。

（小麦磨粉机）

2025.01.20 发货小麦磨粉机 1 套，出口货物报关单：020240240000472710，提单号：MEDUWC273937。

（动物饲料机）

2025.02.10 发货动物饲料机 1 套，出口货物报关单：E20250001205018111，提单号：TXSV40036700。

与负责人沟通，顾客收到货后，由供方派员工进行安装，客户支付安装费，作为验收合格的证据。上述订单均已支付安装费。建议后期的订单，保留客户验收合格的书面证据，与受审核方进行了口头沟通。

不定期对销售服务过程进行检查，抽查 2024.9.30、2024.12.31、2025.3.31《销售服务过程质量控制和检查记录表》，对销售服务过程进行检查，检查项目包括合同执行情况、商品运输等共 16 项，检查结论，均符合。

现场观察销售人员正在通过网络进行业务洽谈，用语规范，介绍产品和服务到位，符合规定要求。

产品和服务的放行：

销售过程的接收准则：《销售服务规范》、合同。

销售过程的放行：

不定期对销售服务过程进行检查，抽查 2024.9.30、2024.12.31、2025.3.31《销售服务过程质量控制和检查记录表》，对销售服务过程进行检查，检查项目包括合同执行情况、商品运输等共 16 项，检查结论，均符合。

不定期对销售人员进行考核，抽查 2024.10.31、2025.2.28、2025.3.31《服务质量考核表》，对销售经理陈聪辉进行了考核，考核结果均为优秀。

**3.3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内部审核：**

编制了《内部审核程序》，明确了内审的职责、内审的程序等内容，查看内审相关记录：

查《内部审核实施计划》，明确了计划审核日期、内审员、内审目的、审核范围、审核依据及方式。

查 2024. 12. 24 内部审核签到表，首次会、末次会均有参会人员签名。

查内审检查表，基本按照计划对标准各条款进行了审核。

查《内审不符合项报告》，内审发现 1 项不符合，针对不符合项进行了纠正，制定并落实了纠正措施，对纠正措施效果进行了验证。

查 2024. 12. 24 《内部审核报告》，对内审过程进行了综述，内审结论：公司的质量体系符合质量手册的要求，公司的质量体系得到有效实施。

现场与内审员王建峰、陈聪辉面谈，内审员对内审的要求及标准了解情况，不能回答清楚，对内部审核过程中的程序和要求，回答不够全面，存在能力不足。7.2 条款已开具不符合。

管理评审：

手册 9.3 明确了管理评审控制相关要求，并制定了管理评审控制程序，每年至少要进行一次管理评审，每次间隔不大于 12 个月，由总经理主持。

查看管理评审输入的资料：查看管理者代表、销售部汇报材料、综合部汇报材料，输入较充分。

查 2024. 12. 30 管理评审会议签到表，有参会人员签到。

查 2024. 12. 30 管理评审报告，明确了评审目的、评审内容汇报、评审结论等，最终的评审结论为：质量管理体系是适宜的，是充分且有效的。

管理评审报告中提出 1 项改进项：查见 2024. 12. 30 管理评审改进实施计划，制定了改进措施。查见 2025. 1. 8 管理评审改进措施及验证表，对改进措施的实施进行了记录，经验证，改进措施合理，完成情况良好，达到预期要求。

3.4 持续改进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编制了《不合格输出控制程序》，对不合格输出的控制进行了规定。与负责人沟通，截止目前，销售过程未发生不合格的情况，也未接到客户投诉。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编制《不符合输出控制程序》，对不符合及纠正措施的控制进行了规定。针对内审不符合项和日常检查中的不符合项，进行了纠正，实施了纠正措施，并对纠正措施实施情况进行验证。日常中发现的不符合，公司通过实施纠正措施，要求相关部门举一反三也检查自己的工作，消除同类型错误的原因。基本有效。总体上看，公司纠正及改进机制已形成，能够形成自我完善自我提高的良性循环机制。自体系运行以来组织未发生顾客投诉和质量事故。基本符合要求。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公司建立了对外交流的渠道，可接收外部投诉及建议，与负责人沟通，近一年来，无质量事故



发生，也没有发生相关方投诉，现场也没有发现顾客投诉资料。基本符合要求。

3.5 体系支持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资源保障（基础设施、监视和测量资源，关注特种特备）：

基础设施：

公司的出口销售过程使用的设备主要为为电脑、电话、打印机等，满足销售服务要求。员工个人负责对计算机等主要设施进行维护清洁，对电脑定期杀毒。现场查看基础设施设备均为正常使用。无特种设备。

监视和测量资源：

1) 监视和测量资源的配备的种类、数量：

销售服务过程的监视和测量资源为销售人员及销售服务考核表格。

2) 监视和测量设备检定/校准计划：

/

3) 抽查了下列主要监视和测量设备的检定记录、现场标识和维护管理情况：

销售人员由总经理口头授权，服务考核表格经过批准后使用，目前均适宜。

2) 人员及能力、意识：

经现场核查，公司现有员工 5 人。包括管理人员、采购人员、销售人员等，现有人员基本满足管理体系运行的需要。无特殊要求人员。

公司的知识包括内部知识和外部知识，不定期进行知识积累。查见外来文件清单，收集了法律法规、标准，与负责人沟通，公司积累了内部基础资料、竞争对手信息资料、改进成功经验资料、客户知识资料、供方知识资料、外部培训教材、及其他内外部知识等。查见《组织知识管理清单》，收集了行业协会、供方、客户、内部成功经验及失败教训等相关知识。

编制了职责和权限（TH-MR-01），对主要岗位的能力要求进行了明确，包括学历要求、经验、能力要求等。不定期对员工能力进行评价，查见《员工能力评价表》，对主要岗位的能力进行了评价，评价结论均为符合。

与部门负责人面谈，获得所需的能力所采取措施包括：培训、调整岗位、岗位辅导、招聘等，确保相关人员达到相应的岗位要求，提高员工的能力。

查培训过程管理情况：

培训策划：提供有《年度培训计划》（2024.9-2025.7）；培训策划内容包括了对管理体系标准、体系文件、公司适用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介绍、服务人员行为准则和服务标准、内审员培训等，策划基本合理；

培训实施及评价：每次培训结束后通过现场提问方式进行考核及评价。部门负责人表示上述控制方式基本可以确保相关人员具备必要的能力。

随机抽取《培训记录表》：

2024 年 9 月 20 日，由外聘人员（牛老师）对公司员工进行了“GB/T19001-2016 标准培训”培训，公司吕朋博、王建峰、陈聪辉参加了培训，评价：培训效果良好，培训合格。评价人：牛老师；

2024 年 12 月 29 日，由吕朋博对公司员工进行了“公司适用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介绍”培训，



公司王建峰、陈聪辉参加了培训，评价：达到培训目的，，培训合格。评价人：吕朋博；

2025年1月10日，由吕朋博进行“服务人员行为准则和服务标准”培训，内容包括服务人员行为准则和服务标准等内容。评价：经现场提问，现场提问，回答基本正确，达到培训目的，评价人：吕朋博；

与内审员王建峰、陈聪辉面谈，内审员对内审的要求及标准了解情况，不能回答清楚，对内审审核过程中的程序和要求，回答不够全面，存在能力不足，开具不符合。以上事实不符合 GB/T 19001-2016 标准 7.2 条款“组织应:a) 确定在其控制下工作的人员所需具备的能力，这些人员从事的工作影响质量管理体系绩效和有效性”的要求。

通过培训提高岗位能力和和质量意识；与总经理吕朋博、王建峰、陈聪辉进行面谈，询问其相关的管理目标及方针、对管理体系有效性的贡献，包括改进绩效的益处、不符合管理体系要求的后果包括未履行组织合规义务的后果；基本能够认识到所从事活动的相关性和重要性，以及如何为实现质量环境目标做出贡献。对本岗位在管理体系中的作用以及不符合管理体系要求的后果的认知情况较好。

控制方式基本符合标准要求。

3) 信息沟通：

公司在《管理手册》7.4 条款进行了规定，包括沟通方式、沟通内容等；查内外部沟通管理情况：

内部沟通：主要是部门之间以及部门与员工的沟通；沟通方式包括会议、文件记录发放与传递、培训、面谈、报告、监督检查、宣传栏、电话、网络、信箱等。内容包含：公司管理体系的建立、实施、保持与持续改进方面的信息，公司的各类政策要求传递、外部法律法规、管理体系运行有关信息等的内部交流。

外部沟通：包括与供方沟通、与顾客/消费者沟通、与监管部门沟通、与认证机构沟通等的沟通，方式包括电话、电子邮件、会议、文件、研讨会、座谈、现场监督检查等，沟通内容包括产品质量、客户需求、供方管理等。外部沟通情况还包括参加监管部门召开的培训会、接收并执行监管部门的要求、接受监管部门的日常检查等。

该公司的沟通控制情况，基本满足标准的要求。

4) 文件化信息的管理：

公司在《质量手册》7.5 条款进行了规定，并策划了《文件控制程序》；

公司文件分类及构成：

一级文件：《质量手册》， TH-QMS-2024, A/1 版。

二级文件：《程序文件》，公司编制了 16 份程序文件。

三层次文件：文件汇编，包括销售服务规范、服务人员行为准则和服务标准等。

查看《受控文件清单》，收录了手册、程序文件、文件汇编等。抽查手册、程序文件、文件汇编，均有文件编号，有编制、审核、批准手续，有发布实施时间，符合要求。查看《文件发放回收记录表》，对上述文件的发放进行了记录，符合要求。

查看《外来文件登记清单》，对管理体系运行相关的外来文件进行了识别，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货物进出口管理条例、民法典、产品质量法、小型面粉加工成套设备 JB/T 8838-2014、锤片式工业饲料粉碎机 JB/T 11683-2013 等标准，识别较充分。

制定了《记录控制程序》，对记录管理进行了规定。查见《记录清单》，收集了管理体系运行的各项记录。抽查《培训记录表》、《内审检查表》、《顾客满意度调查表》，均记录清晰、易于识别、保存良好。

现场观察，公司文件和记录主要以电子文档和纸质两种形式进行保存，在各部门现场查看文件保存完好、清晰，版本为最新版本，现场查看无作废文件的使用。成文信息控制基本有效，基本符合要求。



四、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Q: 玉米磨粉机、小麦磨粉机、动物饲料机的出口销售

五、审核组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 根据审核发现, 审核组一致认为, (河北桐赫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的

质量 环境 职业健康安全 能源管理体系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适用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审核目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达到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达到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达到
体系运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通过审查评价, 评价组确定受审核方的管理体系符合相关标准的要求, 具备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管理体系运行正常有效, 本次审核达到预期评价目的, 认证范围适宜, 本次现场审核结论为:

推荐认证注册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 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 推荐认证注册。

不予推荐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徐素娟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式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给予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